

## 关于转发进一步贯彻落实优化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措施的通知

各县（市、区）、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清山风景名胜区、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市疾控中心、市卫监局：

现将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优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地、各单位按照要求做好贯彻落实。

上饶市疫情防控指挥部

2022年12月9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 江西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赣新冠指字〔2022〕11号

## 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优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

各设区市、赣江新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近期，全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第九版防控方案，落实二十条优化措施，持续整治层层加码问题，取得积极成效。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工作要求，结合当前疫情形势和病毒变异情况，为更加科学精准防控，切实解决防控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现就进一步贯彻落实优化防控措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科学划定高风险区。**按楼栋、单元、楼层、住户划定高风险区，不得随意扩大到小区、社区和街道（乡镇）等区域，无社区传播风险情况下可不划定高风险区。不得采取各种形式的临时封控、“静默”管理，最大限度减少疫情防控对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的影响。

**二、优化核酸检测方式。**合理布局、动态调整核酸检测点，为群众提供检测便利，满足群众检测需求。不按行政区域开展全员核酸检测，进一步缩小核酸检测范围、减少频次。根据防疫工作需要，可开展抗原检测。对高风险岗位从业人员和高风险区人员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核酸检测，其他人员愿检尽检。除进入养老院、福利院、医疗机构、托幼机构、中小学等特殊场所外，其他场所不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不查验健康码。重要机关、大型企业、特定场所及重大活动可由属地自行确定防控措施。不再对跨地区流动人员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不再开展“落地检”。

**三、优化调整隔离方式。**感染者要科学分类收治，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无症状感染者和轻型病例一般采取居家隔离，也可自愿选择集中隔离收治。居家隔离期间加强健康监测，隔离第6、7天连续2次核酸检测Ct值 $\geq 35$ 解除隔离，病情加重的及时转定点医院治疗。不得随意扩大密切接触者甄别范围，不以时空伴随作为判定标准，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密切接触者采取5天居家隔离，也可自愿选择集中隔离，第5天核酸检测阴性

性后解除隔离。社区要跟踪落实居家隔离人员各项管理措施，保障正常生活和就医需求。

**四、落实高风险区“快封快解”。**高风险区连续5天没有新增感染者，要及时解封，避免长时间封控，减少因疫情给群众带来的不便。如封控后高风险区发现的新增感染者为严格落实居家隔离管理阳性人员的同住人员、密切接触者或其同住人员，经评估后无家庭外的社区传播风险，不影响高风险区的解封时间。

**五、保障群众基本购药需求。**畅通多途径购药渠道和配送环节，药店要正常运营，不得随意关停。不得限制群众线上线下购买退热、止咳、抗病毒、治感冒等非处方药物，购药人员不再进行实名登记。高风险区与医疗机构、药房等应建立直通热线，小区配备专车，做好服务衔接。加快新冠肺炎治疗相关药物储备，保障群众尤其是老年人、有基础性疾病患者等特殊人群的基本购药需求。

**六、加快推进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各地要坚持“应接尽接”原则，按照“政府找人、行业动员、卫生打苗”要求，落实属地责任，聚焦提高60-79岁人群接种率、加快提升80岁及以上人群接种率。要充分利用大数据手段，通过人口、社保、医保和居民健康档案等数据开展大数据比对，结合“敲门行动”精准摸排目标人群底数，建立目标人群台账，科学评估接种禁忌，逐人销号。要通过设立老年人绿色通道、临时接种点、流

动接种车等措施，优化接种服务，加快提高老年人群加强免疫接种覆盖率。要强化接种安全保障，逐级开展接种禁忌判定的培训，指导医务人员科学判定接种禁忌。细化科普宣传，发动全社会力量参与动员老年人接种，各地可采取激励措施，调动老年人接种疫苗的积极性。

**七、加强重点人群健康情况摸底及分类管理。**发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网底”和家庭医生健康“守门人”的作用，充分利用现有居民健康信息，通过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以及电话、短信、微信等方式开展老年人健康状况调查，摸清辖区内患有心脑血管疾病、慢阻肺、糖尿病、慢性肾病、肿瘤、免疫功能缺陷等疾病的老年人及其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推进实施分级分类管理。

**八、保障社会正常运转和基本医疗服务。**非高风险区不得限制人员流动，不得停工、停产、停业、限制交通通行。要制定完善疫情期间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社区配送、区域联保联供等预案，做好重要民生商品储备。要将医务人员、公安、交通物流、商超、保供、水电气暖等保障基本医疗服务和社会正常运转人员纳入“白名单”管理，相关人员做好个人防护、疫苗接种和健康监测，保障正常医疗服务和基本生活物资、水电气暖等供给，尽力维护正常生产工作秩序，及时解决群众提出的急难愁盼问题，切实满足疫情处置期间群众基本生活需求。医疗机构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优化门急诊、发热门诊和住院



患者就医收治流程，严格落实首诊负责制和急危重症抢救制度，不得以没有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推诿、拒诊急危重症患者。

**九、强化涉疫安全保障。**加强人员管控、核酸检测、转运隔离、医疗救治和服务保障环节风险防范，做好秩序维护和应急处置准备，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严禁以各种方式封堵消防通道、单元门、小区门，确保群众看病就医，紧急避险等外出渠道通畅，杜绝因疫情防控发生次生问题和安全事件。推动建立社区与专门医疗机构的对接机制，为独居老人、未成年人、孕产妇、残疾人、慢性病患者等提供就医便利。坚决杜绝疫情防控中的态度“生硬、冷漠”等行为，强化对封控人员、患者和一线工作人员等的关心关爱和心理疏导。

**十、优化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完善校地协同机制，加强校园疫情应急处置保障，优先安排校园转运隔离、核酸检测、流调溯源、环境消毒、生活物资保障等工作，提升学校疫情应急处置能力，支持学校以快制快处置疫情。各地各校要坚决落实科学精准防控要求，严禁随意对校园进行封控。没有疫情的学校要开展正常的线下教学活动，校园内超市、食堂、体育场馆、图书馆等要正常开放。有疫情的学校要精准划定风险区域，风险区域外仍要保证正常的教学、生活等秩序。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上来，坚持第九版防控方案、落实二十条优化措施、执行本通知要求，坚决纠正

简单化、“一刀切”、层层加码等做法，反对和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抓严抓实抓细各项防控措施，快速处置突发疫情，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



江西省疫情防控指挥部

2022年12月8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